

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职责情况评估

（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包含内部控制审计）。

（二）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1992 年 9 月 2 日，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拥有合伙人 249 人，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逾 1,700 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逾 550 人。2024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 155 家，主要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

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安永华明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核查与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2025年3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包含内部控制审计），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年12月18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审计计划沟通会议，对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服务范围、审计工作时间安排、人员安排、关键审计事项、舞弊风险的考虑与评估、独立性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2026年1月30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审计进展沟通会议，对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关键审计事项的执行情况、监管关注事项等内容进行了沟通。

2026年4月8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审计结果沟通会议，对目前审计结果、执行的审计程序、关键审计事项等内容进行了沟通。

2026年4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总结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16日